

(上接B195版)

(五)《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依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2年审计报告,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45,325万元,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2,547万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按照母公司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公积金4,533万元,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0元,当年已分配利润为18,322万元,当年可供分配利润为22,470万元,再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99,391万元,截止2022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221,861万元(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因四舍五入存在差异)。
公司结合宏观经济形势等因素,综合考虑公司的战略规划和未来经营发展需要,为保障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增强风险抵御能力,考虑到股东的长远利益,依据《公司章程》及《股东回报规划(2021年-2023年)》,公司2022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拟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项目投资等方面的资金需求。

同时,公司将依据《股东回报规划(2021年-2023年)》,2021年至2023年,如每年均满足现金分红条件,则2021年至2023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该分配方案依据公司自身发展阶段、未来资金安排、整体发展战略制订,不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符合《公司章程》《股东回报规划(2021年-2023年)》的有关规定,有利于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2023年度预算方案》
2023年公司预计销售水泥230万吨,销售骨料560万吨,公司在建材业务方面将坚持稳中求进,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抓住市场机遇,持续激发团队活力,创新营销模式,夯实市场份额,在执行双碳政策的同时,保障经营计划目标的实现。

在私募基金投资资金管理业务方面,公司将秉持价值投资、长期投资、责任投资的理念,充分发挥自身平台和资源优势,持续提升专业投资管理价值创造能力,严控投资标准,加强风险管理,拓展项目资源,强化增值赋能,不断提升私募基金投资资金管理业务的竞争力,力争为公司创造更多收益,助力国家实体经济的高质量发展。

公司将通过做好以下工作实现2023年的经营目标:

- 1.建材业务
(1)继续推行安全健康文化,持续改善工作场所安全管理、职业健康及环境保障的管理,为员工提供自身平台和资源优势,着重提高专业投资管理层的安领导力。
(2)增强持续经营能力和经营主动性,持续加大品牌宣传推广力度,全力做好自有品牌建设,一如既往地向客户提供高品质产品,强化客户服务,加速提升竞争优势。
(3)充分利用房地产行业利好政策,创新营销模式,打造高质量营销管理体系,依托现有客户合作基础,以产品为核心,不断加强团队协作水平,实现高营销与服务,拓展客户范围,扩大意向需求储备,确保在市场竞争中取得领先。
(4)适应行业常态(错峰生产趋势,积极应用新技术、新装备、新工艺,减少碳排放,降低能源消耗,持续进行工艺优化,挖掘节能减排潜力)。
- 2.私募基金投资资金管理业务
(1)密切关注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变化以及国家的政策走向,积极研究相关政策,把握经济发展趋势以及行业动态,动态调整私募基金投资资金管理业务发展战略。

- (2)与国内外主要的金融机构、母基金、政府投资平台、产业资本等专业投资机构保持密切关系,宣传公司投资理念,交流公司私募基金投资资金管理价值创造沟通机制,有序开展新基金的募集工作,增加管理规模,夯实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 (3)在深耕业务与研究方面,主动把握大局大势,聚焦先进制造、大消费等行业,加大研发投入,对宏观环境、行业进行系统化梳理,加强对擅长的细分领域深耕细研,提高研判能力,积极挖掘、储备优质投资标的,分析差异化投资机会,不断提升价值发现和持续投资能力。
- (4)巩固优化覆盖募资投退的全方位投后服务体系,加强对已投资、可能获得收益的投资项目的投后管理,依靠资金支持 and 投后赋能,为投后企业提供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帮助投后企业解决资金、人才、经营管理等发展核心问题,助力企业克难关、打通壁垒,强化增值赋能,综合提升投后企业的价值。
- (5)充分利用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指引下注册制实施、北交所设立等资本市场改革的重大机遇,积极推动符合条件的项目对接多层次资本市场,进一步提升项目退出质量,同时,通过首发上市、并购、回购、转让等多种方式有序推进已投资项目退出,把握适当的退出时点,加快推进项目退出进程,实现资金良性循环,力争最大程度实现投资收益,努力为全体股东创造价值和回报。
- (6)进一步完善、优化投资管理体系和风险控制体系,筑牢合规风险意识,持续提升投资管理和服务能力,确保基金的合规高效运营,为公司和出资人的利益保驾护航。
- (7)加强专业人才培养,优化激励约束机制,持续提升投资管理团队的价值发现能力和投资专业化水平,保持人员队伍的完整性、稳定性,提升投资者对管理人稳定发展的预期。
- (8)同时,公司将结合投资业务的战略目标,继续打造智能化投资管理平台。公司将坚持智能技术与业务双驱动的原则,深入挖掘业务知识沉淀,持续加大研发力量投入,利用先进技术实现投资业务系统的智能化提升,助力公司投资业务的智能化发展。

请详见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2023年度发展战略》
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3年度发展战略》。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一)《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3年5月22日下午两点(14:00)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如下提案并听取独立董事进行述职报告。

- 1.《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2023年度预算方案》
- 6.《2023年度发展战略》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相关独立意见。
(三)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2022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935 证券简称:四川双马 公告编号:2023-13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
2022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2023年5月22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相关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22日(交易日)下午2:00整。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22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日的9:15—9:25;9:30—11:30;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22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
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权。
6.投票规则:
本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股权登记日:2023年5月15日(交易日)
8.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2023年5月15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2)于股权登记日2023年5月1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方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3)公司聘请的律师。
9.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东大街下东大街段169号福朋酒店38层会议室。
10.会议提示公告:公司将于2023年5月16日发布会议提示公告,提示股东参与股东大会。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审议事项的合法性和完备性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包括了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事项,相关程序和内容合法。
2.提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事项对中小股东的权益产生重大影响	备注
100	《总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0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0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00	《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00	《2023年度预算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00	《2023年度发展战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上述提案审议完毕后,听取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
三、提案的具体内容
上述提案的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4.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规则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和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附件2)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红星路三段一号成都国际金融中心1号写字楼26楼2号

会务联系人:屈晶
电话:(028)6323 1549
传真:(028)6323 1549
邮政编码:610021

- 4.注意事项: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验证入场。

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内容详见具体操作内容请详见本股东大会通知的附件1。

-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202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935 证券简称:四川双马 公告编号:2023-13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935”,投票简称为“双马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5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22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5月2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并对会议提案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或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
受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该事项对中小股东权益产生重大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00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00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00	《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00	《2023年度预算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00	《2023年度发展战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注:上述提案,如同意则在表决的“同意”栏打“√”,反对则在表决的“反对”栏打“×”,弃权则在表决的“弃权”栏打“-”。

如有明确投票指示,请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请加盖骑缝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935 证券简称:四川双马 公告编号:2023-14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以现场或通讯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红星路三段一号成都国际金融中心1号写字楼26楼2号。应参加的监事为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大波先生主持。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公司在编制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时,将持有的Huisuanzhang Cayman Holding Inc.10.7121%股权由长期股权投资转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股权核算方法转换产生的投资收益作为经常性损益披露。在编制2022年年度报告期间,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发现将股权核算方法转换产生的投资收益计入非经常性损益更合理。

为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司现就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会计差错更正。

本次对前期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的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等财务数据无影响。

经认真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更正后的信息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处理。

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更新后)》《2022年半年度报告(更新后)》《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更新后)》《2022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更新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新后)》。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议案》。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董事会对本次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决议。

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公告》。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遵循内部控制基本原则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现代企业管理的运行要求和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董事会出具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充分反映了企业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六)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依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2年审计报告,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45,325万元,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2,547万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按照母公司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公积金4,533万元,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0元,当年已分配利润为18,322万元,当年可供分配利润为22,470万元,再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99,391万元,截止2022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221,861万元(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因四舍五入存在差异)。
公司结合宏观经济形势等因素,综合考虑公司的战略规划和未来经营发展需要,为保障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增强风险抵御能力,考虑到股东的长远利益,依据《公司章程》及《股东回报规划(2021年-2023年)》,公司2022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拟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项目投资等方面的资金需求。

同时,公司将依据《股东回报规划(2021年-2023年)》,2021年至2023年,如每年均满足现金分红条件,则2021年至2023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该分配方案依据公司自身发展阶段、未来资金安排、整体发展战略制订,不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符合《公司章程》《股东回报规划(2021年-2023年)》的有关规定,有利于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 三、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监事会对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2023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935 证券简称:四川双马 公告编号:2023-13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和谐绿色产业基金新增合伙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西藏锦合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所管理的宜宾和谐绿色产业发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和谐绿色产业基金”或“合伙企业”)近期发生了新增合伙人的事项。

依据《宜宾和谐绿色产业基金发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的约定,执行事务合伙人西藏锦坤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同意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湖南湘潭财信产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加入和谐绿色产业基金,并签署《合伙协议》。根据约定,前述新增合伙人将以现金向合伙企业合计认缴出资人民币14亿元。和谐绿色产业基金的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75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合伙企业的认缴出资为人民币46.50亿元。

一、新增合伙人的基本情况
(一)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财信吉祥”)
成立日期:2012年9月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58386128Y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外商投资企业投资)
法定代表人:周江军
注册资本:423,097.8866万元人民币
住所:长沙市天心区城南路3号

经营范围:受政府授权的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资本运作和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及管理;受托管理专项资金、投融资服务、企业重组、并购咨询等经营业务(具体业务由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信托、证券、保险、资产管理、基金等金融类企业及相关产业的投资管理和出资人授权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湖南财信产兴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33%股权,其他14名股东合计持有其67%股权。财信吉祥的实际控制人为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财信吉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且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财信金融”)
成立日期:2015年12月2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MA4L29J5J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程浩
注册资本:1,400,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长沙市天心区城南路3号

经营范围:受政府授权的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资本运作和资产管理,股权投资及管理;受托管理专项资金、投融资服务、企业重组、并购咨询等经营业务(具体业务由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信托、证券、保险、资产管理、基金等金融类企业及相关产业的投资管理和出资人授权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信金融的唯一股东为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财信金融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且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湖南湘潭财信产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财信产兴”)

成立日期:2021年10月2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A7BC1WCXE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湘潭产兴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宝塔街芙蓉路3号高科技大厦4楼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合法从事股权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信产兴已于2021年11月3日备案为股权投资基金,基金编号为STB600。
财信产兴的有限合伙人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湖南省财信引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湘潭信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财信产兴认缴出资比例分别为49.98%、25.99%、23.99%;普通合伙合伙人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湘潭产兴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对财信产兴认缴出资比例分别为0.02%、0.02%。财信产兴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且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简称“正泰新能源”)
成立日期:2009年10月1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694596113J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陆川
注册地址:938,508.1063万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1335号1幢B号厂房2楼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接;发电、输电、供电业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气机械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正泰新能源为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正泰新能源的实际控制人为南存辉先生。正泰新能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且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如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低于目标募集规模,正泰新能源的认缴出资额将根据约定相应降低,其实际认缴出资金额以与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另行协商确定的金额为准。

二、截至目前,和谐绿色产业基金的合伙人出资情况:

序号	名称	类型	新增合伙人前		新增合伙人后	
			认缴出资额	比例	认缴出资额	比例
1	西藏锦坤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2,000	3.602%	12,000	2.605%
2	西藏振度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500	3.231%	10,500	2.281%
3	宜宾凯辰创投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26,000	69.231%	226,000	48.3971%
4	西藏锦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77,500	23.846%	77,500	16.6967%
5	财信吉祥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	-	18,000	3.2268%
6	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	-	30,000	6.4516%
7	湖南和谐绿色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	-	56,000	11.8280%
8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	-	40,000	8.6022%
合计			326,000	100%	465,000	100%

三、备查文件
1.《宜宾和谐绿色产业基金发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935 证券简称:四川双马 公告编号:2023-12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保本型理财产品。
2.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自有资金,该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3.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理财投资的实际收益存在一定不可预期性。
2023年4月27日,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现将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在严格控制风险、保证资金安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基础上,公司决定合理利用公司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投资额度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即指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投资产品总额不超过本次董事会批准金额。

(三)投资方式
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四)投资期限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不涉及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该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五)资金来源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六)投资方式和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和财务总监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具体协商并决定有关前述业务的产品品种、利息、费用、期限、利率等。同时,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不影响公司其他正常经营业务的进行。

二、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上述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自有资金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